

证券代码：873994

证券简称：立洲精密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厦门立洲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及整改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资金占用基本情况

厦门立洲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洲精密”、“公司”）及子公司福州立洲弹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州立洲”、“子公司”）于2023年7月至2023年12月期间为部分离职员工补缴社保、公积金及滞纳金共计45.27万元。

立洲精密实际控制人在公司申请挂牌时曾出具关于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承诺，“若公司因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前执行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政策事宜，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保、住房公积金或因未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而承担罚款或损失，本人在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不可撤销地承诺无条件代公司及其子公司承担上述所有补缴金额、承担任何相关罚款或损失赔偿的责任，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因此受到损失。”

由于公司及子公司系上述款项的补缴主体，公司及子公司补缴完成后，实际控制人于2024年2月20日将前述款项转入公司及子公司账户，因实际控制人未及时将应承担的补缴款转至公司，实质上形成了资金占用。

二、 整改情况

实际控制人已于2024年2月20日将上述款项共计45.27万元分别转入了公司及子公司账户；自2024年2月20日以来，公司不存在资金占用情形。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议案》，对该资金占用事项进行补充确认；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 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资金占用事项系实际控制人未及时履行承诺导致的；具体而言，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补缴实体完成缴款后，实际控制人未及时履行承诺将款项转至公司导致了资金占用。由于本次资金占用金额较小，且实际控制人承担补缴款在履行公开承诺的同时减少了公司承担的费用，不存在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四、 后续防范措施

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高度重视本次事件，后续将持续加强对《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严格执行《公司章程》《防止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及时、严格履行公开承诺，进一步规范履行资金占用相关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五、 备查文件

- （一）《厦门立洲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厦门立洲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厦门立洲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